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文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浠水县绿杨乡陶冲村民委员会的浠水县绿杨乡陶冲村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浠水县绿杨乡陶冲村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项目，属于建筑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湖北鑫昊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1.55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湖北鑫昊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赵兵

日期：2022年11月1日

